

13 公众参与

本章内容根据国家关于环境影响评价的要求而编写。按照香港《环境影响评估条例》的规定,港方一侧的咨询期安排在环评终期报告被主管当局确认符合有关法例要求后进行。本章内容仅涉及深圳方面。

三期工程涉及环境因子较多,工程实施将不同程度的对各环境因子产生影响,并可能对沿岸居民的正常工作和生活秩序造成干扰。为了解公众对本工程环境问题的看法及对工程建设的意见和建议,环评研究过程中在深圳河深方一侧沿岸区域开展了公众咨询。

13.1 咨询内容与方法

(1) 咨询内容

被咨询者的基本情况,包括姓名、性别、年龄、职业、文化程度等。

被咨询者对本工程的意见、建议和要求,包括实施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工程的必要性;工程对本区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将起到的作用;工程的环境效益和环境影响;最关心的环境问题;对工程环境保护的建议和要求等。

(2) 咨询方法

采用问卷方式进行(公众参与问卷见附录13)。咨询范围主要在深圳市罗湖区,重点是罗湖铁路桥至平原河口的三期工程区段(罗湖辖区内)。

考虑到本工程区域的敏感性,问卷调查以居住地离深圳河较近的居民为主要调查对象。但为了比较全面地反映公众对工程的意见和建议,对其他居住区的居民也进行了随机抽样调查。问卷发放形式为:距深圳河较近的居民依靠物业公司和住区单位统一发放、统一回收;其他居住地的居民在公共场所随机发放并回收。

13.2 公众参与程度

本次咨询统一发放问卷600份,随机发放问卷200份,回收594份,回收率为74%,问卷回收率较高,说明公众环境意识的增强和对治理深圳河工程的普遍关注。

各阶层公众参与程度统计结果见表13-1。

表 13-1 公众参与情况统计表

人员要素	人员构成	占统计人数的百分比(%)
性别	男	50.6
	女	49.4
年龄	< 35	46.7
	35~60	42.8
	> 60	10.5
文化程度	大专以上	27.3
	高中及中专	24.7
	初中以下	48.0
职业类型	行政管理人员	2.6
	科技文教人员	9.1
	医务人员	2.6
	财务人员	3.9
	工人	23.4
	农民	36.4
	经商人员	10.4
	学生	9.1
	离退休人员	2.6

由表 13-1 可见,参与答卷的公众中,性别构成方面,男性占 50.6%,女性占 49.4%;年龄结构方面,35 岁以下的占 46.7%,35~60 岁的占 42.8%,60 岁以上的占 10.5%,最小年龄为 12 岁,最大年龄为 70 岁;文化程度构成方面,大专以上占 27.3%,高中及中专占 24.7%,初中以下占 48.0%;职业类型构成方面,行政管理人员、医务人员和离退休人员各占 2.6%,科技文教人员和学生各占 9.1%,财务人员占 3.9%,工人占 23.4%,农民占 36.4%,经商人员占 10.4%。

从性别上看,男女比例基本相当;从年龄上看,年龄跨度较大,从 12 岁~70 岁,但又相对集中,中青年占绝大多数;文化程度方面,高中学历以上人员超过了一半,文化素质较高;职业构成方面,职业分布较广,但以工人、农民为主。从各方面看,接受问卷调查的公众具有很好的代表性,基本反映了各方面的意见和看法。

13.3 公众意见及公众关心的环境问题

治理深圳河一期工程业已竣工并开始显效,二期工程正紧张进行,三期工程的准备工作正在紧张展开。公众对政府付出的努力表示满意,并期盼着工程的尽快实现和工程效益的早日、全面发挥。同时,公众对工程在改善河流水质和区域生态环境方面寄予了

很高的期望,尤其对工程实施期间的环境状况表示了极大的关注。

公众参与问卷共提出了6个问题请参与者发表意见,这些问题是:

(1) 您认为实施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工程是否必要?

- ①必要 ②不必要 ③无所谓

(2) 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工程是一项防洪工程,工程建成以后,将使深圳河的防洪能力提高到50年一遇(深圳河现有防洪能力约为2~5年一遇),您认为该工程的建设对本地区经济发展及人民生活有何影响?

- ① 有利于本地区经济发展及人民生活的安定
② 有利于本地区经济发展但对人民生活的安定作用不大
③ 对本地区经济发展不起任何作用但有利于人民生活的安定
④ 对本地区经济发展及人民生活的安定作用不大

(3) 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您认为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工程的正面效益是什么,负面效益是什么? 实施该工程是利大于弊,还是弊大于利?

正面效益:

负面效益:

利弊关系:①利大于弊 ②弊大于利 ③利弊相当

(4) 对于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工程,您最关心的环境问题是什么?

(5) 除本卷所列主要环境问题外,您认为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工程还可能存在哪些环境问题?

(6) 您对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工程环境保护工作有何建议和要求? 公众回答问卷问题的意见统计见表13-2。

表 13-2 公众回答问卷问题的意见统计表

问题 1(%)			问题 2(%)				问题 3				
①	②	③	①	②	③	④	正面效益	负面效益	利弊关系(%)		
									①	②	③
91.6	5.3	3.1	90.4	6.9	2.3	0.4	防洪、美化环境、减少臭味、改善水质	部分生境的损失及破坏,施工噪音扰民	89.6	6.1	4.3
问题 4	空气异味(78.9%)、水质(59.3%)以及噪音、废料处置等										
问题 5	水质二次污染、河道再淤积、水上漂浮物、水土流失等										
问题 6	1. 治理与绿化同时考虑,着眼于长远 2. 经常清除河道淤泥 3. 改善水质、消除异味、保护生态环境、控制各种排污 4. 降低施工噪音、及时清理河中垃圾										

从表 13-2 可见:

1)被调查者中,90%以上的公众认为,治理深圳河工程非常必要。认为该工程的实施将极大地提高深港两地的防洪能力,改善航运条件和河流水质,美化区域环境,具有显著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工程建成后,有利于本地区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的安定。虽然,工程实施过程可能会引起空气和噪音污染,对水质、生态、视觉效果等方面也可能造成一定影响,但只要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其污染和影响是可以接受和容忍的。

也有部分公众表示了不同意见。有公众认为,该工程建成后,对本地区经济发展有很大作用但对人民生活的安定作用不大;有的则认为工程对本地区经济发展不起很大作用但有利于人民生活的安定。也有公众表示对工程不了解,无法发表意见。还有公众认为,施工期间的异味、噪音是不可接受的。

总体而言,公众认为该工程的实施,正面效益是主要的,负面效益可采取措施减小到最底限度,正面效益远大于负面效益,利远大于弊。

2)接近 80%的公众对深圳河长期存在的异味的消除表示关切,认为深圳河散发的臭味污染了空气,对身体健康有害,对工作和生活也造成了一定影响,在某种程度上也影响了深圳市的形象。希望利用深圳河治理这一契机,彻底消除臭味,让深圳市的空气重新清新起来。有少数公众建议枯季是否可考虑采用引海水入河等措施增加深圳河流量,以达到改善水质、减轻臭味的目的。

另外,有公众提出,因乱倒垃圾和废弃物,致使深圳河上常有漂浮废物,既影响水质,又影响美观,希望能杜绝垃圾和废弃物乱倒现象,且经常清理,保持水体清洁。

3) 将近 60% 的公众指出,深圳河水质常年较差,政府应采取措施予以根治。公众希望对排入深圳河的污水加以严格控制,并加强治理,达标排放,从根本上改善河流水质。

4) 居住深圳河沿岸的公众普遍反映,工程施工过程,因河道开挖、弃土处置、物料运输等,可能会产生较大的异味、较强的噪音和扬尘、以及视觉上的不舒服感,干扰居民的正常工作和生活,并对其生理和心理造成不良影响。希望采取有效措施消减异味、降低噪音、减少扬尘、改善视觉效果,以减轻对沿岸居民的滋扰。

5) 有公众反映,深圳河某些已治理的河段,退潮时污泥暴露,淤积较厚,有的地方甚至比未治理时淤积还厚。希望加强工程后期管理和维护,定期清淤;还应做好上游水土保持工作,减少泥沙进入水体。并提出清理的淤泥可否变废为宝,服务于农业。

6) 有公众认为,该工程的实施,除了可能在生态、水质、噪音及空气质量等方面产生不良影响外,还可能存在二次污染等潜在环境问题,这种潜在环境问题可能因施工或其他人为活动引起,应尽量避免。

7) 深圳河治理工程以防洪为主要目标,但公众的要求和愿望并不仅限于此。许多公众希望工程治理应与污染控制和环境绿化、美化相结合;同时,既要着眼于目前,又应放眼于长远,不仅在治理过程加强生态环境保护,而且在治理后长期加强管理和保护。